

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现场勘验通知书

榕晋城管勘通字〔2026〕00150号

陈惠芳：

你（单位）在晋安区宦溪镇湖山路8号桂湖融汇旅游商务中心（福州桂湖生态温泉城（温泉主题旅游中心）（D-26地块））26-24#楼1层05复式温泉会馆（又名：九里芳华二期24-05）楼顶扩建房屋的行为，涉嫌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第一款的规定，根据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，本机关拟定于2026年01月13日16时00分到晋安区宦溪镇湖山路8号桂湖融汇旅游商务中心（福州桂湖生态温泉城（温泉主题旅游中心）（D-26地块））26-24#楼1层05复式温泉会馆（又名：九里芳华二期24-05）进行现场勘验检查，请到场予以配合，并提供有关资料和必要的工作条件。

如你（单位）在上述时间无法参加现场勘验工作，不影响现场勘验工作的进行，但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执法人员：肖进发 执法证号：13010499093

执法人员：余惠 执法证号：13010499097

地 址：晋安区宦溪镇宦溪街100号

联系电话：0591-87954158

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（盖章）

